

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45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115巷20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呂汶玲

電話：03-3194072*612

傳真：03-3194073

電子信箱：d04@mail.hf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幸小輔字第11300074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24日桃教特字第11300467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:10至4:1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4樓禮堂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情緒障礙教學及輔導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桃園市情支中心張維真主任。
- 六、參與對象：以本校校內教職員優先錄取，若有餘名額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教保員及家長，最多報名人數7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）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（桃園市）學年（113）學期（上）

輔導室 113/10/24 13:46



1130007489

無附件

-點選「登錄單位-幸福國小」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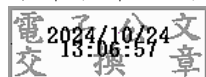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因校內停車位數量有限，參與人員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
十、研習相關諮詢請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呂老師(電話：03-3194072分機612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校長 鄭武信